

1 郵政統計

Postal Statistics

11 郵政業務統計

Postal Services Statistics

110010 郵件

Postal Items / Mail

交與郵局遞送之文件或物品。郵件之種類依其內容性質可分為函件(含信函、明信片、特製郵簡、新聞紙、雜誌、印刷物、盲人文件、小包)及包裹二大類。依照交寄手續不同分為平常郵件及特種郵件。依照運輸方法不同分為航空郵件及水陸路郵件。依照地區別分為國內郵件及國際郵件、依照處理速度別分為普通、限時(國內)、快遞(國際)及快捷郵件。

110020 平常郵件

Ordinary Postal Items

收寄時不編列號數亦不掣給執據，遞送時不登列發寄清單，投遞時不取具收件人收據，依通常手續處理之郵件。

110030 特種郵件

Postal Items of Special Treatment

依照郵局訂定各項特別手續處理之郵件。郵局為應公眾寄遞重要文件或貴重物品，及若干特別需要，訂定各項特別處理手續及應行加收之手續費，公眾依照規定納費交寄，統稱為特種郵件。

110040 報值郵件

Value-declared Mail

掛號郵件經寄件人於交寄時報明內裝物品或文件之全部或部分價值，加付報值費於國內互寄，而由中華郵政公司擔負其報值責任者為報值郵件。

110050 保價郵件

Insured Mail

寄件人交寄貴重物品或重要文件時，報明其價值之全部或一部分，加付保價費，由中

- 華郵政公司擔負保價責任者為保價郵件。
- 110060 代收貨價郵件
- Cash on Delivery Mail(C.O.D. Mail)**
寄件人按報值或保價郵件限額，報明內件價格之報值或保價郵件，於加付代收貨價費後，請郵局於投遞時向收件人代收貨價者，為代收貨價郵件。
- 110070 普通郵件
- Ordinary Mail**
依通常手續收寄及遞送之郵件。
- 110080 欠資郵件
- Unpaid or Underpaid Mail Items**
未付資費或未付足資費之郵件為欠資郵件。欠資郵件，除另有規定外，向收件人收取欠資及欠資手續費。
- 110090 快遞郵件
- Express Mail**
國際郵件依寄件人要求以快遞方式收寄，由寄達郵政機構優先處理並交由專差儘速投遞者，為快遞郵件。
- 110100 限時郵件
- Prompt Delivery Mail**
國內郵件加付限時費，按班限時投遞者，為限時郵件。
- 110110 無著郵件
- Undeliverable and Unreturnable Mail Matter / Dead Mail**
無法投遞收件人或按規定不予寄遞而又無法退還寄件人之郵件，由原寄郵局招領揭示一個月，逾期無人領取者，為無著郵件。下列各件視為無著郵件：(一)無法投遞按規定不予退還之郵件，(二)寄件人聲明拋棄之郵件。
- 110120 復活郵件
- Revived Undeliverable Mail Matter**
無著郵件經中華郵政公司指定之郵局開拆檢閱，獲知收件人或寄件人之姓名地址者，將原件裝入特製封套加封寄送收件人或退還寄件人者，為復活郵件。
- 110130 郵政公事郵件

- Postal Service Mail**
中華郵政公司寄發之公事郵件。
- 110140 函件
- Letter-post items / Correspondence**
係指包裹以外之郵件。
- 110150 信函
- Letters**
函件之全部或一部屬於通信性質者，除另有規定外，為信函。
- 110160 明信片
- Postcards**
書寫於單一長方形紙片上不加封套交寄者為明信片，其尺寸最大者為 148 公厘乘 105 公厘，最小者 140 公厘乘 90 公厘，許可差均為 2 公厘。
- 110170 新聞紙類(新聞紙、雜誌)
- Newspapers and Magazines**
(1)新聞紙或雜誌係以報導或評論政治、經濟、科學、文化或其他公益事項為目的之國內定期發行刊物，經向中華郵政公司申請登記按新聞紙或雜誌交寄者，(2)政府或民意機關發行之公報或宣導政令刊物，經比照新聞紙或雜誌之規定向中華郵政公司申請登記為新聞紙或雜誌者，(3)所稱新聞紙，為每日或每隔 6 日以下按期發行者；所稱雜誌，為 7 日以上 3 個月以下按期發行者。
- 110180 印刷物
- Printed Papers**
寄件人以紙張或其他印刷材料印製，而不屬信函、明信片及其他具有通信性質之文件者為印刷物。下列各件得按印刷物付費交寄：(1)照片或貼有照片之簿冊。(2)不具通信性質之文件或表報之影印本及電腦印製之件。(3)手寫之著作稿或新聞稿。(4)手抄之樂譜。(5)校對用之原稿連同印刷文件交寄者。(6)寄交或發自公立或立案學校之學生作業之原文或經批改而未加註與作業無直接關係之任何評語者。(7)書寫之字畫，而非嵌入鏡框或經裱褙或係浮貼、織成、繡成者。(8)印刷之學生成績單、在學證明書雖經填寫而在國內互寄者。(9)其他以紙張、硬紙片用印刷方法印製而不具通信性質者。印刷物本件或封面上註記有各種文字符號，足以構成通信性質者，應按信函交寄。
- 110190 小包

Small Packets

一定重量以下之小件物品依遞送函件之方法遞送者為小包。不具通信性質之文件或表報，亦得作小包交寄。

110200 盲人文件

Literature for the Blind

盲人所用印有點痕或凸出字樣之文件，交寄時應在封面註明盲人文件字樣者為盲人文件。專供盲人所用之錄音帶、錄音片、錄音線及特製紙張，如係發自或寄交正式立案之盲人學校者，視同盲人文件。

110210 電子函件

E-postmail

電子函件業務，指寄件人以磁帶、磁片或利用電腦透過資訊網路，傳送資料至郵局，再由郵局印出實體郵件後按址投遞之服務。

110220 國際廣告回信業務

International Business Reply Service (IBRS)

國際廣告回信係指核可之寄件人代其居住在國外之回信者，預付回信之資費。

110230 國際回信郵票券

International Reply Coupon

國際回信郵票券由國際公署發行，在任何會員國可兌換郵票一枚或數枚，恰可抵付非掛號優先函件一件或寄往國外非掛號航空信函一件之起首郵資。

110240 掛號函件

Registered Items

各類函件於封面上註明「掛號」字號，加付掛號費，向郵局或中華郵政公司委託者交寄，並取得執據者，為掛號函件。

110250 航空郵件

Air Mail

郵件得交付相關航空資費，以航空郵路寄遞者，為航空郵件。

110260 廣告回信

Business Reply Cards

寄件人對其所發未貼郵票之回信信封、明信片、徵詢回答表件或刊在報章雜誌之空白回信卡片或貼紙，經回信人寄回時，代回信人交付郵資，並按件計付手續費者，為廣

- 告回信。
- 110270 存證信函
- Legal Attest Letters**
- 各類國內掛號信函交寄時，加付存證相關資費，依中華郵政公司規定方式繕寫，以內容完全相同之副本留存郵局備作證據者，為存證信函。
- 110280 平常函件證明
- Certification of Posting Ordinary Letter-post Items**
- 郵局應寄件人要求，出具寄件人確已交寄平常函件之證明單。
- 110290 航空郵簡
- Aerograms / Aerogrammes**
- 中華郵政公司發行，用整張紙幅折疊而成，封面印有郵資符誌，內面供書寫通信之用，交寄時必須各邊妥封者。
- 110300 印刷物專袋
- Printed Papers in Special Bags(M Bags)**
- 寄交同一地點，同一收件人之大宗國際印刷物所裝用之專袋。
- 110310 存局候領郵件
- Poste Restante(法)**
- 各郵局設有存局候領處，寄件人得於郵件封面上寫明收件人姓名、電話、寄達地郵局及「存局候領」字樣將其寄存該處，由收件人到郵局憑身分證明文件領取。存局候領郵件，以候領之次日起算 2 個月為限，但快捷郵件以 5 日為限，逾期末領者，依無法投遞郵件之規定處理。
- 110320 電子郵遞(ePOST)服務
- Electronic Postmail Service**
- 係提供用郵大眾利用電腦透過資訊網路交寄郵件的服務。寄件人申辦帳戶後，只需利用電腦及資訊網路，傳送郵件資料到郵局主機，再由郵局按顧客選擇印出實體郵件投遞或郵件伺服器發出電子郵件(EMAIL)。
- 110330 郵件改投改寄
- Mail Redirection**
- 收件人或代收人地址變更，郵件須改向新地址投交者，如其新地址在投遞局投遞區域內，稱為改投，不在原投遞局投遞區域內須轉寄他局投遞者，稱為改寄。

110340 收寄函件數

Letter-post Items Posted

郵局及其所設置收受郵件之專用器具暨所派專收郵件人員收寄寄件人交寄函件之件數。

110350 收寄特種函件數

Number of Registered Correspondence Posted

指公眾向郵局交寄，由郵局編列號碼，掣給收據，向收件人投遞時並取收據存查之各類函件數量。

110360 投遞函件數

Letter-post Items Delivered

郵局投交收件人之函件件數。

110370 郵件投遞時效

Mail Delivery Standard

各類郵件從收寄至投遞所需工作時間。依郵件種類不同，投遞時效亦有所差異，各類郵件郵遞時效如下：

- 1.平常郵件〈含掛號郵件及包裹〉寄達時間，一般約 2 至 3 個工作天，大宗印刷物約 3 至 5 個工作天。
- 2.限時郵件都市間互寄，翌日上午投遞；都市與鄉、鎮間或鄉、鎮間互寄，翌日下午投遞。
- 3.國內快捷郵件寄達時間，本收本投(同縣或同市)約 4 至 6 小時；跨縣市約 6 至 8 個小時。

110380 普通平常信函平均寄遞時間

The Average Delivery Time of the Ordinary Mail

指普通平常信函自收攬(寄)至投遞之平均時間，其計算公式如下：

平均時間 = 當日投遞率×1 + (第 2 日投遞率)×2 + (第 3 日投遞率)×3 + (第 4 日投遞率)×4 + (第 5 日投遞率)×5。

當日投遞率係表示郵件於交寄當日投遞之比率，第 2 日投遞率係表示郵件於交寄後第 2(次)日投遞之比率，餘類推。

110390 限時函件平均寄遞時間

The Average Delivery Time of the Prompt Mail

指限時函件自收攬(寄)至投遞之平均時間，其計算公式與普通平常信函平均寄遞時間同。

110400 平均每一投遞人員投遞郵件數

The Number of Mail Delivery of Each Postman

指投遞郵件總件數與總投遞員工人數之比，其公式如下：

每一投遞人員投遞郵件數 = 投遞郵件總件數 / 總投遞員工人數

110410 大宗函件

Letter-post Items in Bulk

係指寄件人同時交寄國內平常信函、明信片、特製郵筒、新聞紙、雜誌、印刷物、小包等函件，其種類及資費均屬相同，滿 20 件者，得彙總繳納資費，由郵局蓋用「郵資已付」戳記，以代替逐件黏貼郵票。

110420 國民通信率

Correspondence Posted per Capita

國民每人每期平均交寄函件件數。公式為：

國民通信率 = $\frac{\text{交寄函件件數}}{(\text{本期底人口數} + \text{上期底人口數}) / 2}$

110430 包裹

Parcels

凡可郵遞之物品，除禁寄物品或郵件規格不符中華郵政公司公告者外，均得作包裹交寄。不具通信性質之文件或表報亦得作包裹寄遞。

110440 陸空聯運包裹

Surface Air-lifted Parcels(S.A.L.)

在原寄國和寄達國國境內採陸路運遞，在二國之間採航空郵路運遞之國際包裹。

110450 「優鮮配」冷凍冷藏郵件

Freezing & Frozen Mail

客戶交寄內裝物品須預為冷凍、冷藏至妥適溫度(限定為冷凍零下 15°C 以下、冷藏 10°C 至零下 2°C)，每件按外箱尺寸長、寬、高之 3 邊總合計算，以 120 公分為上限，任一面尺度不得逾 80 公分且每件限重 20 公斤，經由郵局全程妥善保溫遞送之郵件。

110460 快捷郵件

Express Mail Service(EMS) / Speedpost

在國內指定之地區間互寄或經外國郵政機構同意與其指定之郵局間互寄，以最快速方法優先處理，並期在約定時間內送達收件人之郵件。

110470 快捷報值郵件

Value-declared Speedpost

凡有價證券及重要文件，經報明價值加付報值費作快捷郵件在國內指定地區互寄者，為快捷報值郵件。

110480 快捷本地郵件

Local Speedpost

快捷郵件由本地郵局收寄及投遞。易言之，快捷郵件經收寄後，免再封轉其他投遞局，而由本地郵局直接投遞，此類郵件通常指收、寄件人地址之前 3 碼郵遞區號相同者。

110490 快捷外埠郵件

Other Domestic Speedpost

係指縣、市間交互收寄及投遞之快捷郵件。易言之，快捷郵件經收寄後，須再封轉其他投遞郵局投遞者。

110500 快捷五大都市互寄郵件

Speedpost between Taipei, Taichung, Chiayi, Tainan, and Kaohsiung

係指臺北、臺中、嘉義、臺南、高雄等主要航空通達地區間交互收寄及投遞之快捷郵件。各該地區之業務範圍，以郵遞區號前 3 碼表示分別為：

臺北(100-110)、臺中(400-408)、嘉義(600)、臺南(700-704)、高雄(800-807、812)。

110510 傳真郵件

Fax Mail

郵局利用傳真設備，將寄件人交發之文字、符號或圖表，按其所書式樣傳送國內收件人或傳送到收件地之投遞郵局送交收件人之郵件。

110520 集郵營收

Philatelic Sales

出售集郵票品及集郵商品之收入，集郵票品包括郵政機構發行之風景明信片、貼票卡、護票卡、活頁集郵卡、原圖卡、年度郵票冊、郵摺、郵票專冊、預銷首日戳套票封、預銷首日戳低值封、集郵書刊及其他相關票品。集郵商品包括郵政機構發售之各項郵政器具與人偶之模型、郵票相關圖案及郵徽之衍生性商品。

110530 長期函售集郵業務

Philatelic Products Sold to Subscribers

係指集郵訂戶，填訂購申請單寄交指定之郵局並預存價款，長期函購集郵票品之業務。

110540 經銷國外集郵業務

Philately Products Sold by Agencies in Foreign Countries

係指國外經銷商與中華郵政公司訂約，銷售集郵票品之業務。

110550 小全張

Souvenir Sheets

以全套或全套中之一枚或若干枚郵票印於一張小紙者，謂之小全張。

110560 郵票小冊

Stamp Booklet

郵政機構為便利顧客攜帶保管，將若干種常用面值之郵票裝訂成小冊出售，謂之郵票小冊。

110570 郵票專冊

Stamp Pictorial

郵政機構利用已發行之郵票，重新包裝或配合新郵票之發行製作圖文並茂之郵票專冊。並附印相關圖片及資料，以資說明。

110580 年度郵票冊

Annual Stamp Album

郵政機構將全年發行之郵票彙整製成活頁本與精裝本集郵冊二種，以供集郵人士收藏。

110590 首日封

First Day Cover(F.D.C.)

將新郵票黏貼於信封上，加蓋開始發售日郵戳或特種郵戳之信封。

110600 郵摺

Stamp Folio

為增集郵趣味性，郵政機構將具有特色之已發行郵票，重新包裝，或配合新郵票之發行製作成可以存放相關郵票之精美郵摺供售，其風格較護票卡更為精緻，且富變化。

110610 預銷首日戳套票封

Pre-cancelled FDC with the Full Set of Stamps

郵政機構預先將新郵票全套黏貼於特製之首日封上，加蓋經設計之專用首日郵戳，並配合於新郵發行當日開始供售。

110620 預銷首日戳低值封

Pre-cancelled FDC with a Lower Value Stamp

郵政機構預先將新郵票中較低面值者一枚黏貼於特製之首日封上，加蓋經設計之專用首日郵戳，並配合於新郵發行當日開始供售。

110630 特種函件

Letter-post Items of Special Treatment

依照郵局訂定各項特別手續處理之函件。包括掛號、報值、代收貨價、保價及存證信函。